





# 总目录

---

- （一）图件+图说明
- （二）表格
- （三）纳入村规民约的条款建议
- （四）附件

## 图件+图说明

- 01 区位图
- 02 村域综合现状图
- 03 村域综合规划图
- 04 住房布局图
- 05 规划参考户型图
- 06 产业规划图
- 07 道路交通规划图
- 08 公共和基础设施规划图
- 09 综合整治图
- 10 近期建设项目规划图
- 11 规划示意图
- 12 居民点规划图







已经硬化，但是，道路两侧绿化品质不高。

村内无班车经过，县道 011 与百胜路交叉口处有班车停靠。

**五、产业发展现状**

村内产业主要为粮食、棉花种植。



## 规划目标与发展定位

### 一、人口预测

梦江桥村村庄发展情形为缩减型，至2025年，梦江桥村预测总人口3026人，减少了85人。

### 二、规划目标

#### 1、约束性目标

规划至2025年，梦江桥村耕地保有量不低于367.43公顷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346.85公顷，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不超过64.90公顷（含未规划地6.45公顷）。

#### 2、预期性目标

规划至2025年，梦江桥村建设用地总规模不超过108.34公顷，村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总面积不低于0.96公顷，村庄基础设施用地面积不低于4.47公顷。（详见附表一）

### 三、发展定位

根据《澧县村庄分类与布局规划》，确定梦江桥村为集聚提升类，在完善村庄生产生活设施基础上，利用粮食种植，进行深加工产业发展，同时采用农业+旅游的方式建成一处美丽村庄。



民合理、有序建房，鼓励村民对危旧房屋进行改造，且在条件允许的前提下，对主干道路两侧墙体进行乡村文明粉刷墙绘，把居住区建设成为设施齐全、环境优美、特色鲜明的宜居村落。

### 3、建设用地管制规则

以科学、合理、高效的利用土地为原则，优先安排道路、公共服务、市政等配套设施用地，改善村庄环境，提升村内公共服务质量与村民生活质量。

村民建房应在划定的农村住宅用地范围内，鼓励村民集中建房，严格执行“一户一宅”政策，同时，宅基地面积使用耕地不超过130平方米，使用荒山荒地不超过210平方米，使用其他土地不超过180平方米，建筑高度不超过10米，层高不超过3米，建筑风貌应统一，与周边环境相协调。宅基地原址重建不超过180平方米，新址建设不超过130平方米。主要用于村庄管理、文体、医疗卫生、社会福利、农业生产服务等用途，严禁他用。鼓励村民、村集体与其他单位、个人以土地使用权入股、联营等形式共同使用村集体建设用地，用于商业服务和产业发展。

村域范围内建设项目需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，并严格按照规划许可证要求施工，不得擅自变更。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